

新編諸子集成續編

中華書局

風俗通義校注

下



NLIC2970649226

新編諸子集成續編

風俗通義校注

下冊

劭撰
校注

中華書局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風俗通義校注/(漢)應劭撰;王利器校注. - 2 版. - 北京:中華書局,2010.5
(新編諸子集成續編)
ISBN 978-7-101-07385-0

I. 風… II. ①應…②王… III. ①風俗習慣-中國-東漢時代②風俗通義-注釋③風俗通義-譯文 IV. K892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10)第 069400 號

新編諸子集成續編

風俗通義校注

(全二冊)

[漢]應 劭 撰

王利器 校注

*

中華書局出版發行

(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)

<http://www.zhbc.com.cn>

E-mail:zhbc@zhbc.com.cn

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廠印刷

*

850×1168 毫米 1/32·21¾印張·4 插頁·372 千字

1981 年 1 月第 1 版 2010 年 5 月第 2 版

2010 年 5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

印數:4801-7800 冊 定價:58.00 元

ISBN 978-7-101-07385-0

風俗通義校注目錄

敍例	一
應劭自序	一
卷一 皇霸	一
卷二 正失	堯
卷三 愆禮	一七
卷四 過譽	一六
卷五 十反	二〇八
卷六 聲音	二六七
卷七 窮通	三三四
卷八 祀典	三五〇
卷九 怪神	三八六
卷十 山澤	四四五

佚文
附錄

四八五
六二五

風俗通義聲音第六^{〔一〕}

易稱：「先王作樂崇德，殷薦之上帝，以配祖考。」^{〔二〕}詩云：「鐘鼓鏗鏘，磬管鎗鎗，降福穰穰。」^{〔三〕}書曰：「擊石拊石，百獸率舞。」^{〔四〕}鳥獸且猶感應，而況於人乎？況於鬼神乎？夫樂者，聖人所以動^{〔五〕}天地，感鬼神^{〔六〕}，按^{〔七〕}萬民，成性類者也。故黃帝作咸池^{〔八〕}，顓頊作六莖^{〔九〕}，嚳作五英^{〔一〇〕}，堯作大章^{〔一一〕}，舜作韶^{〔一二〕}，禹作夏^{〔一三〕}，湯作護^{〔一四〕}，武王作武^{〔一五〕}，周公作勺^{〔一六〕}。勺，言能斟勺先祖之道也^{〔一七〕}；武，言以^{〔一八〕}功定天下也；護，言救民也；夏，大承二帝也；韶，繼堯也^{〔一九〕}；大章，章之也^{〔二〇〕}；五英，英華茂也^{〔二一〕}；六莖，及根莖也^{〔二二〕}；咸池，備矣^{〔二三〕}。其後，周室陵遲，禮崩樂壞^{〔二四〕}，諸侯恣行，競悅所習，桑間濮上^{〔二五〕}，鄭、衛、宋、趙之聲，彌以放遠，滔湮心耳，乃忘和平^{〔二六〕}，亂政傷民，致疾損壽。重遭暴秦，遂以闕忘^{〔二七〕}。漢興，制氏世掌大樂，頗能紀其鏗鏘，而不能說其義^{〔二八〕}。武帝始定郊祀，巡省^{〔二九〕}告封，樂官多所增飾，然非雅正^{〔三〇〕}，故繼其條暢曰聲音也^{〔三一〕}。

〔一〕蘇頌曰：「聲音六，子抄云：十三。」

〔二〕豫卦文。

〔三〕周頊執競文也，今詩作「馨管將將」，荀子富國篇作「管磬璫璫」，說文作「管磬璫璫」，古同聲通段，蓋三家詩異文也。毛傳：「將將，聲和貌，穰穰，衆也。」

〔四〕堯典文。

〔五〕漢書禮樂志「動作感」。

〔六〕漢志作「通神明」。

〔七〕按，漢志作「安」，按左傳襄公十一年「樂以安德」，「安」字義長。大戴禮記禮三本篇「天地者，生之本也；先祖者，類之本也；性，生古通。」

〔八〕白虎通禮樂篇「禮記曰：『黃帝樂曰咸池。』」莊子天地篇「黃帝張咸池之樂，於洞庭之野。」呂氏春秋古樂篇「黃帝又命伶倫與榮將鑄十二鐘，以和五音，以施音韶，以仲春之月，乙卯之日，日在奎，始奏之，命之曰咸池。」文選嘯賦注引樂緯動聲儀，初學記十五引樂叶圖徵，禮記樂記疏，類聚四一，御覽五六六，初學記十五引樂緯，並云：「黃帝樂曰咸池。」白虎通禮樂篇「黃帝曰咸池者，言大施天下之道而行之，天之所生，地之所載，咸蒙德施也。」初學記十五引劉向五經通義「黃帝所以爲咸池者何？咸，皆也，施也。」（施「上脫」池「字」）黃帝時道皆施于民。」樂記：「咸池，備矣。」鄭注「咸，皆也，池之言施也。言德之無不施也。」（周禮大司馬注同）初學記十五引樂緯注「池音施，道施于民，故曰咸池。」又引宋均樂叶圖徵注「咸，皆也；池，取無所不浸，德潤萬物，故定以爲樂名也。」御覽五六六引樂緯注「池，施也，道施於民，故曰咸池。」

〔九〕廣雅釋樂「莖」作「經」。白虎通「禮記曰：『顓頊樂曰六莖。』」又「顓頊曰六莖者，言和律呂以調陰陽。莖者，萬物也。」樂記疏引樂緯「顓頊曰五莖」宋均注「五莖者，能爲五行之道立根莖也。」（書鈔一〇五引樂緯及注，類聚四

一引樂緯，初學記十五引樂叶圖徵及宋均注，文選魏都賦注，又傳殷舞賦，周禮大司樂疏引樂緯動聲儀，並同。初學記十五引樂緯，顓頊曰五莖。注：「道有根莖，故曰五莖。」御覽五六六引樂緯，「顓頊曰六莖。」注：「道有根莖，故曰六莖。」通典樂典一：「顓頊作六莖。」注：「莖，根也，謂澤及下也。」又樂緯云：「樂名五莖。」

〔一〇〕廣雅「英」作「謨」。白虎通：「禮記曰：『帝嚳樂曰五英。』」又：「帝嚳曰五英者，言能調和五聲以養萬物，調其英華也。」樂記疏引樂緯：「帝嚳曰六英。」宋均注：「爲六合之英華。」類聚四一引樂緯：「帝嚳曰六英。」通典：「帝嚳作五英。」注：「英謂華茂也。」又樂緯云：「樂名六英。」初學記十五引樂緯：「帝嚳曰六英。」注：「道有英華，故曰六英。」御覽五六六引樂緯：「帝嚳曰五英。」注：「道有英華，故曰五英。」呂氏春秋古樂篇：「帝嚳命咸黑作爲聲，歌九招，六列，六英。」困學紀聞五：「樂緯動聲儀：『顓頊之樂曰五莖，帝嚳之樂曰六英。』漢志、白虎通云：『六莖、五英。』帝王世紀：『高陽作五英，高辛作六莖。』宋翔鳳集校本失引此條。」列子注（周穆王篇）以六莖爲帝嚳樂，通鑑外紀（卷一）云：「漢志、世紀放六樂撰其名，故多異。」

〔一一〕樂記：「大章，章之也。」鄭注：「堯樂名也，言堯德章明也。」疏引樂緯：「堯作大章。」白虎通：「禮記曰：『堯樂曰大章。』」又：「堯曰大章者，大明天地人之道也。」書鈔一〇五引樂緯：「堯曰大章。」注：「言其德光被四表，格于上下，其道大章明也。」類聚四一引樂緯：「堯曰大章。」初學記十五引樂緯曰：「堯曰大章。」注：「堯時仁義大行，法度章明，故曰大章。」御覽五六六引樂緯：「堯曰大章。」注：「堯時仁義大行，法度彰明，故曰大章。」呂氏春秋古樂篇：「帝堯立，乃命質爲樂，質乃效山林谿谷之音以歌，乃以麋鹿置笙而鼓之，乃拊石擊石，以象上帝玉磬之音，以致舞百獸。」警曳乃拌五弦之瑟，作以爲十五弦之瑟，命之曰大章，以祭上帝。」

〔一二〕韶，漢志作「招」，下同。樂記：「韶，繼也。」注：「舜樂名也。韶之言紹也，言舜能紹堯之德。」周禮曰：「大招。」疏

引樂緯：「舜曰簫韶。」又引元命苞：「舜之時，民樂紹堯業，故云韶之言紹也。」白虎通：「禮記曰：『舜樂曰簫韶。』」又：「舜曰簫韶者，舜能繼堯之道也。」春秋繁露：「楚莊王篇：『舜時民樂其紹堯之業也，故曰韶。』韶者，紹也。」公羊傳：「隱公五年，何注：『舜曰簫韶，舜時民樂其情紹堯道也。』」周禮大司樂：「大磬，舜樂也，言其德能紹堯之道也。」論語：「八佾疏引元命苞：『舜之時，民樂其紹堯業。』」書鈔：「一〇五引樂緯：『舜樂曰簫韶。』」注：「韶，紹也，言紹堯之德。」類聚：「四一引樂緯：『舜曰簫韶。』」初學記：「十五引樂緯：『舜曰簫韶。』」注：「韶，繼也，舜繼堯之後，循行其道，故曰簫韶。」御覽：「五六六引樂緯：『舜曰簫韶。』」注：「韶，紹也，舜紹堯之後，脩行其道，故曰簫韶。」類聚：「十一，御覽五六六引元命苞：『舜之時，民樂其紹堯業，故樂名韶。』」注：「韶者，紹也。」呂氏春秋：「古樂篇：『帝舜乃命質脩九招、六列、六英，以明帝德。』」

〔三〕樂記：「夏，大也。」注：「禹樂名也，言禹能大堯、舜之德。」周禮：「大夏。」疏：「引樂緯：『禹曰大夏。』」周禮大司樂：「大夏。」注：「禹樂也，禹治水傅土，言其德能大中國也。」白虎通：「禮記曰：『禹樂曰大夏。』」又：「禹曰大夏者，言禹能順二聖之道而行之，故曰大夏也。」春秋繁露：「楚莊王篇：『禹之時，民樂其三聖相繼，故夏。』」夏者大也。〔初學記十五〕引樂緯：「禹曰大夏。」注：「禹承二帝之後，道重太平，故曰大夏。」又引樂叶圖徵：「禹樂曰大夏。」宋均注：「其德能大諸夏也。」御覽：「五六六引樂緯：『禹曰大夏。』」注：「禹承二帝之後，道重太平，故曰大夏。」類聚：「十一，御覽五六六引春秋元命苞曰：『禹之時，民大樂其駢三聖相繼，故樂名大夏。』」夏者大也。〔公羊傳〕：「隱公五年注：『禹之時，民樂其三聖相繼，故夏。』」夏者大也。〔呂氏春秋〕：「古樂篇：『禹於是命皋陶作夏籥，九成，以昭其功。』」

〔四〕郎本校云：「護，俗本作濩，今從宋本。」周禮大司樂：「大濩，湯樂也，湯以寬治民，而除其邪，言其德能使天下得其所也。」白虎通：「禮記曰：『湯樂曰大濩。』」又：「湯曰大濩者，言湯承衰，能護民之急也。」春秋繁露：「楚莊

「王篇：『湯之時，民樂其救之於患害也，故護，護者救也。』」公羊隱公五年注：『殷曰大護，殷時民大樂其護己也。』樂記疏引元命苞：『湯之時，民樂其救之於患害，故曰護，救世申救之，故民得所。』類聚十二引元命苞：『湯之時，民大樂其救於患害，故護者救也。』又四一引樂緯：『殷曰護。』初學記十五引樂緯：『殷曰大護。』注：『湯承衰而起，護先王之道，故曰大護。護音護。』類聚十一御覽五六六引春秋元命苞：『湯之時，民大樂其救於患害，故樂名大護，護者救也。』墨子三辯篇：『湯放桀，因先王之樂，又自作樂，命曰護。』呂氏春秋古樂篇：『湯命伊尹作爲大護。』

「〔五〕作」，吳本、汪本誤「所」。周禮大司樂大武，注：『大武，武王樂也，武王伐紂，以除其害，言其德能成武功。』疏引元命苞：『文王時，民大樂其與師征伐，故曰武。』白虎通：『禮記曰：『周樂曰大武，象周公之樂曰武，合曰大武。』又：『合曰大武者，天下始樂周公之征伐行武，故詩人歌之曰：『王赫斯怒，爰整其旅。』當此之時，樂文王之怒以定天下，故樂其武也。』春秋繁露楚莊王篇：『文王之時，民樂其與師征伐也，故武，武者伐也。』又曰：『當是時，紂爲無道，諸侯大亂，民樂文王之怒而詠歌之也。』周人德已洽天下，反本以爲樂，謂之大武，言民所始樂者武也云爾。』又三代改制篇：『文王作武樂，武王作象樂。』初學記十五引樂緯：『周又曰大武。』御覽五六六引樂緯同。類聚十一、御覽五六六引春秋元命苞：『武王之時，民樂其與師征伐，故樂名武，武者伐也。』公羊隱公五年注：『周曰大武，周時民樂其伐紂也。』莊子天下篇：『武王、周公作武。』荀子儒效篇：『武王誅紂，合天下立聲樂，於是武、象起，而韶、濩廢矣。』呂氏春秋古樂篇：『武王卽位，以六師伐殷，六師未至，以銳師克之於牧野，乃薦俘馘于京太室，乃命周公爲作大武。』孫詒讓周禮正義曰：『案樂記說大武之舞云：『總干而山立，武王之事也；發揚蹈厲，太公之志也；武亂皆坐，周公之事也。』是大武有武王、太公、周公之事，則爲武王命周公所作無疑。』莊子天下篇亦云：『文王有辟雍之樂，武王、周公作武。』董子及春秋緯並謂『文王作武』，失之。』

〔一六〕白虎通：「禮記曰：『周公之樂曰酌。』」又：「周公曰酌者，言周公輔成王，能斟酌文、武之道而成之也。」獨斷：「勺，一章九句，告成大武，言能酌文、武之道，以養天下也。」類聚四一引樂緯：「周曰酌。」初學記十五、御覽五六六引樂緯：「周曰勺。」注：「周承衰而起，斟酌文、武之道，故曰勺。」詩周頌酌序：「言能酌先祖之道以養天下，故以酌爲名。」左傳宣公十二年疏引詩序：「酌作勺。」器案：酌，勺古通，周禮士師：「掌士之八成，一曰邦酌。」注：「鄭司農讀如酌酒尊中之酌。」詩酌序釋文：「酌本作勺。」左傳宣公十二年、荀子禮篇引詩皆作「酌」。

〔一七〕勺，意林、吳本、汪本作「酌」。漢志無「斟」字。

〔一八〕意林有「武」字，漢志無。

〔一九〕意林作「韶者，紹堯也」。

〔二〇〕意林作「章者，彰也」。

〔二一〕意林作「英者，華也」。

〔二二〕漢志同，師古曰：「澤及下也。」

〔二三〕自篇首至此，用漢書禮樂志文。

〔二四〕漢書武紀：元朔五年夏六月詔：「蓋聞導民以禮，風之以樂。今禮壞樂崩，朕甚閔焉。」

〔二五〕漢志注，應劭曰：「桑間，衛地；濮上，濮水之上；皆好新聲。」

〔二六〕左傳昭公元年：「滔淫心耳，乃忘和平。」

〔二七〕忘，拾補云：「似當作『亡』。」拾補識語云：「漢人忘、亡通用，說苑引詩：『不忘作不亡』，漢書戾太子傳注：『忘，亡也。』」

〔三八〕漢書禮樂志：「漢興，樂家有制氏，以雅樂聲律，世世在太樂官，但能紀其鏗鎗鼓舞，而不能言其義。」又見藝文志。

〔三九〕省「郎本誤首」。

〔四〇〕漢書禮樂志：「至武帝定郊祀之禮，祠太一於甘泉，就乾位也；祭后土於汾陽，澤中方丘也。乃立樂府，采詩夜誦，有趙、代、秦、楚之謳，以李延年爲協律都尉，多舉司馬相如等數十人，造爲詩賦，略論律呂，以合八音之調云云。」兩都賦序：「至於武宣之世，乃崇禮官，考文章，內設金馬、石渠之署，外興樂府協律之事。」文心雕龍樂府篇：「暨孝武崇禮，始立樂府，總趙、代之音，撮齊、楚之氣，延年以曼聲協律，朱、馬以騷體製歌，桂華雜曲，麗而不經，赤鴈羣篇，靡而非典，河間薦雅而罕御，故汲黯致譏於天馬也。」（事詳禮樂志）

〔四一〕原不分段，今依全書例分之。

昔皇〔一〕帝使伶倫〔二〕自大夏之西〔三〕，崑崙之陰〔四〕，取竹於嶰谷生，其竅厚均者〔五〕，斷兩節而吹之〔六〕，以爲黃鐘之管〔七〕，制十二筩〔八〕，以聽鳳之鳴，其雄鳴爲六，雌鳴亦爲六，天地之風氣正而十二律定〔九〕，五聲於是乎生，八音於是乎出。聲者，宮、商、角、徵、羽也，音者，土曰埙〔一〇〕，匏曰笙〔一一〕，革曰鼓，竹曰管，絲曰絃，石曰磬，金曰鐘，木曰柷〔一二〕。詩曰〔一三〕：「鶴鳴九臯〔一四〕，聲聞于天。」書：「八音克諧，無相奪倫。」〔一五〕由是言之：聲本音末也〔一六〕。

〔一〕「皇」，吳本、鍾本、汪本作「黃」，拾補曰：「皇與黃通。此條當提行起。」

〔二〕呂氏春秋古樂篇高注：「伶倫，黃帝臣。」

〔三〕古樂篇高注：「大夏，西方之山。」器案：逸周書史記篇有西夏之國，蓋卽謂此，非華夏之夏也。春秋時，陳公子少西字子夏，鄭公孫夏字子西，俱以地取義，故高云「大夏西方之山」也。漢書律歷志上注，應劭曰：「大夏，西戎之國也。」

〔四〕崑崙，漢志作「昆侖」。

〔五〕漢志注，應劭曰：「生者，治也。竅，孔也。」

〔六〕漢志「節」下有「間」字，呂覽古樂、說苑修文並有，當據補。

〔七〕管，拾補曰：「漢書、呂覽皆作『宮』。」器案：說苑亦作「宮」，高注云：「斷竹長三寸九分，吹之，音中黃鐘之宮。」五行大義四引帝王世紀作「管」。

〔八〕箛，吳本誤「箛」。晉書律志上引傳亦作「箛」。呂覽作「簡」，高注云：「六律六呂各有管，故曰十二簡。」

〔九〕定原作「之」，器謹案：「之」當作「定」，「定」俗作「乏」，「之」卽「乏」之缺文。漢志：「天地之風氣正，十二律定。」注，孟康曰：「律得風氣而成聲，風和乃律調也。」臣瓚曰：「風氣正則十二月之氣各應其律，不失其序。」呂覽音律篇亦作「天地之風氣正，則十二律定矣。」可證。今據改正。說苑修文篇作「天地之風氣正，十二律至也」，「至」亦「定」之譌。

〔一〇〕漢志注引應劭曰：「世本：『暴辛公作塤。』」

〔一一〕漢志注引應劭曰：「世本：『隨作笙。』」

〔一二〕自「昔皇帝」至此，用漢書律歷志。

〔一三〕見小雅鶴鳴。

〔四〕今本作「鶴鳴于九臯」。按史記東方朔傳引詩無「于」字，文選東方朔答客難亦無「于」字，古鈔本文選集注及漢書東方朔傳則俱有「于」字，論衡藝增篇、三國志蜀書秦宓傳、華陽國志劉後主志、後漢書張衡傳注、初學記一、白帖一九四、文選注十三又二四又四二、賈昌朝羣經音辨引俱無「于」字，說文鶴下、焦氏易林一及二、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四引抱朴子，俱云「鶴鳴九臯」，亦無「于」字，唐石經有「于」字，今本並因之。盧文弨龍城札記：「臯」一作「皋」，當作「臯」，即古「澤」字。」

〔五〕堯典文。

〔六〕白虎通禮樂篇：「聲五音八何？聲爲本，出于五行，音爲末，象八風，故樂記曰：『聲成文謂之音，知音而樂之，謂之樂也。』」樂書要錄五引五經通義：「何謂聲？何謂音？曰：聲也，人之本性也，情生於心，而形於聲，聲成文謂之音。宮、商、角、徵、羽，五聲也。八音者，謂金、石、革、木、匏、土、絲、竹。五聲之散爲文章，謂之音也。」

商

謹按：劉歆鐘律書：「〔一〕：商者，章也〔二〕，物成熟〔三〕，可章度也〔四〕。」五行爲金，五常爲義，五事爲言，凡歸爲臣〔五〕。

〔一〕意林作「劉向云」。漢書律歷志上：「漢興，北平侯張敖首律歷事。孝武帝時，樂官考正。至元始中，王莽秉政，欲耀名譽，徵天下通知鍾律者百餘人，使羲和劉歆等，典領條奏，言之最詳。」晉書律歷志：「王莽之際，考論音律，劉歆條奏，大率有五：一曰備數，一、十、百、千、萬也；二曰和聲，宮、商、角、徵、羽也；三曰審度，分、寸、尺、丈、引也；四曰嘉量，筩、合、升、斗、斛也；五曰權衡，銖、兩、斤、鈞、石也。班固因而志之。」

〔三〕漢書律歷志上：「商之爲言章也。」玉海、天中記四二引徐景安樂書引劉歆說：「商者，章也，臣也，其聲敏疾，如臣之節而爲敏。」器案：漢書此志，卽就劉歆書刪其僞辭，取其正義而成之者，故晉志引此志直云劉歆序論。困學紀聞五：朱子語錄云：「漢禮樂志劉歆說樂處亦好。」漢志無劉歆說樂，此記錄之誤，近思錄亦誤取之。今考應氏此書，及北史牛弘傳、隋書牛弘傳、御覽二五俱引劉歆鐘律書，則劉歆說樂者，鐘律書也。陸德明、徐景安引劉歆說，亦當出鐘律書。

〔三〕「熱」，意林作「就」。

〔四〕漢志：「商之爲言章也，物成熟，可章度也。」爾雅釋樂釋文：「劉歆云：『商，章也，物成熟，可章度也。』」白虎通禮樂篇：「商，張也，陰氣開張，陽氣始降也。」漢紀：「商者，量也，物盛而可量度也。」晉書樂志上：「商爲臣，商之爲言強也，謂金性之堅強也。」

〔五〕「商爲臣」，出樂記，下同。「五行、五常、五事」云云，並詳漢志。「凡歸」云云，則漢志所謂「以君臣民事物言之」者也，下並同。樂記正義引樂緯聲動儀：「商爲臣，臣者，當發明君之號令，其聲散以明，其和溫以斷，動肺也。」

角

謹按：劉歆鐘律書：「角者，觸也，物觸地而出〔一〕，戴芒角也。〔二〕」五行爲木，五常爲仁，五事爲貌，凡歸爲民〔三〕。

〔一〕意林作「物觸地戴芒角而生也」。

〔二〕漢志、爾雅釋文引劉歆並同，徐景安樂書引劉歆說：「角者，觸也，民也，其聲圓長，經貫清濁，如民之象而爲經。」白

虎通：「角者，躍也，陽氣動躍。」晉志：「角爲民，角之爲言觸也，謂象諸陽氣觸物而生也。」

〔三〕樂記正義引樂緯動聲儀：「角爲民，民者，當約儉不奢僭差，故其聲防以約，其和清以靜，動肝也。」

宮

謹按：劉歆鐘律書：「宮者，中也，居中央，暢四方，倡〔一〕始施生，爲四聲綱也。〔二〕五行爲土，五常爲信，五事爲思，凡歸爲君〔三〕。」

〔一〕倡，漢志、爾雅釋文作「唱」。

〔二〕漢志、爾雅釋文引劉歆同，徐景安樂書引劉歆說：「宮者，中也，君也，爲四音之綱，其聲重厚，如君之德而爲重。」白虎通：「宮者，容也，含也，含容四時者也。」晉志：「宮爲君，宮之爲言中也，中和之道，無往而不理焉。」

〔三〕樂記正義引樂緯動聲儀：「宮爲君，君者，當寬大容衆，故其聲宏以舒，其和清以柔，動脾也。」

徵

謹按：劉歆鐘律書：「徵者，祉也，物盛大而繁祉也〔一〕。五行爲火，五常爲禮，五事爲視，凡歸爲事〔二〕。」

〔一〕漢志、爾雅釋文引劉歆同，徐景安樂書引劉歆說：「徵者，祉也，事也，其聲抑揚遞續，其音如事之結（天中記：續）而爲迭。」白虎通：「徵者，止也，陽氣止。」晉志：「徵爲事，徵之爲言止也，言物勝則止也。」

〔三〕樂記正義引樂緯動聲儀：「徵爲事，事者，君子之功既當急就之，其事勿久流亡，故其聲貶以疾，其和平以切，動心也。」

羽

謹按：劉歆鐘律書：「羽者，字也，物聚〔一〕藏，字覆之也〔二〕。」五行爲水，五常爲智，五事爲聽〔三〕，凡歸爲物〔四〕。故聞其〔五〕宮聲，使人溫潤而廣大，聞其商聲，使人方正而好義，聞其角聲，使人整齊而好禮，聞其徵聲，使人惻隱〔六〕而博愛，聞其羽聲，使人善養而好施〔七〕。宮聲亂者，則其君驕；商聲錯者，則其臣壞；角聲鏐者，則其民怨；徵聲洪者，則其事難；羽聲差者，則其物亂〔八〕。春宮秋律，百卉必彫〔九〕；秋宮春律，萬物必榮；夏宮冬律，雨雹必降；冬宮夏律，雷必發聲〔一〇〕。夫音樂至重，所感者大，故曰：「知禮樂之情者能作，識〔二〕禮樂之文者能述。作者之謂聖，述者之謂明，明聖者，述作之謂也。」〔一〕

〔一〕聚，鍾本作「始」，臆改。

〔二〕漢志、爾雅釋文引劉歆同，徐景安樂書引劉向說：「羽者，字也，物也，其聲低平掩映，自下而高，五音備成，如物之聚而爲柳也。」白虎通：「羽者，紆也，陰氣在上，陽氣在下。」晉志：「羽之爲言舒也，言陽氣將復，萬物孳育而舒生也。」

〔三〕聽，原作「德」，朱筠云：「當作『聽』。」案漢志正作「聽」，今據改正。